

小说丛书



懿翎

上帝不能吻

中国青年出版社

I247.5
3508
3

懿 銮著

上 帝 不 能 吻

中國青年出版社

B 557377



封面画：姚庆章
封面设计：苏彦斌
责任编辑：骆军

上帝不能吻

懿翎著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1/32 11.75 印张 2 插页 195千字
1988年11月北京第1版 1988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1,000册 定价3.70元

内 容 提 要

《上帝不能吻》是一部诗化的纯情小说。诗一样的爱，难以抑制的情；年轻家庭的破裂，一代人的迷惘。初冬、仲冬、残冬——白桦林咖啡厅，向人们倾诉着痴男怨女的无边情思。《冷春》则在相同的主题下，揭示了更多的人物，更广阔而又直逼现实的社会生活。反映出一代青年在家庭的解体、爱的失落中，重新内省，重新认识自身与现实，重新崛起，做出新的深邃的抉择。

目 录

最后一个季节.....	1
冷春.....	116

最后一个季节

初 冬

杨叶儿呆在枝杈杈上的日子不多了。瞧它那赖乞乞的模样，凭那点发锈发死的神气儿，嘘出一团一撮败绿来。

风抖硬了。打在人脸上辣激激的。

正是下班的时候。街上噪声倍儿冲。车多人多。我想躲开，脚拐进了条胡同。

胡同呈葫芦形，膛很大，隐蔽着一个颇具规模的自由市场。

卖很多很多好吃的东西。卖很多很多好用的玩艺儿。当然，那是心境舒畅时的感觉。现在眼前这些穷卖傻买的不过是各种颜色和形状的东西，细的，肥的，圆的、方的，死相样儿，没意思透了的破烂货。

我踢着几片烂菜邦子，眼皮儿都不想瞧一下。

没几脚，烂菜邦子碎了。

……曾几何时，我腆着硕大的肚子，一脸喜滋滋的笑肉，他随在我身后来到人头都比公家菜市场摆

动得痛快的地方。北京最富有人情味的地方我以为
断不是××福利基金会之类的木牌子下面的那块平
方米，而是自由市场。

“樱桃！书上说它含铁量最高了。”

“买吧。”

“哟，一块八一斤，真敢要价。”

“买吧。”

“多漂亮的草莓。”

“想买吗？”

“算了，已经买了……”

“书上说它含维生素C远远超过青椒、桔子、西红杮。”

“买半斤？”

“嘿，来二斤。”

“现在就想吃。”

“忍忍吧，没几步就到家了。”

“不么，我要吃。”

“亏你还是医生的女儿，难民有你的户籍？”

“难民还有户籍？呆子！”

“又来了，咱俩就不能……”

“不能什么……”

“好了，我背你回家还不行吗？”

“我这样能背吗？尽学蔫儿坏。”

“你笑什么？”

“不知谁说的，没结婚的女人是金奶头，结了婚的女人是银奶头，生了孩子的女人是狗奶头。这话真精彩。”

“随你说吧。”

“生气了？”

“没什么，觉得无聊。”

“好了，你总是那么认真，认真得让人不敢说话。”

“吻吻我。”

“这么多人，回家吧。”

“不么。”

“又任性……”

他吻了，象要上锅的馍不得不吻笼布一样吻了。

他走了。就象天边的云要走一样，借口太阳要落山了。

.....

天象桔子皮。黄盾，哼，一个诗化的小姐。滚蛋吧。从来没有粗鲁过。家教好。天生就一派斯文，可举止得当的我不是也狠狠打了自己耳光么。传说维纳斯只擦破了一点皮也大声地叫起来，这号喊不

是为了显示这位欢乐女神的娇弱,而是让遭受痛苦的自然(本性)有发泄的权利。在婆家,我不敢也不可能号喊,实在没法了,打了自己。这也算发泄?!学医的王伯伯说:“自戕意味着软弱与愚妄。”我历来以自戕拯救自己,开始只是精神,现在包括了肉体。走了。“我受不了你这样。”多么恰当的托词。

青蛙气鼓鼓的肚皮不止是为了“哇哇”几声叫而胀大的吧?

真没想到黄昏这最动人的时辰竟是我最难受的时辰。夕阳象哔剥燃烧的篝火。夕阳象红彤彤的九月椒。夕阳象山屯里少女穿的“汗腰腰”。它把整个天濡湿后,干爽爽到崦嵫山去了,传说它在那儿沐浴……不,天他妈的象,也必须象澥了黄的臭鸡蛋,洒了一摊,脏稀稀,粘腻腻的。

诋毁。嘻嘻,挺有意思的,我笑了。

脚沉了,驮着的不是我现在的五十三公斤的体重,足足加了一倍!

我把刘海捋了上去。几天前,我剪了个“一头沉”的发式。好一个故作深沉的发式,打鸟不用闭眼了。尖刻诙谐的漫画,不无虚妄与机敏,诱惑我的竟是那幅漫画。去剪了,披肩发永别了。剪完后才发现,一天到晚耷拉下来的破烂头发讨厌透了,捋个没完没了。

我该剃个光头。

怎么，这儿也有个咖啡厅，还叫白桦林。这可是北京的一件文物。除了建国饭店斗胆把扭成麻花，翻出蓝莹莹洋码码光的霓虹灯闪出“咖啡厅”三个字外，哪儿寻去？门很漂亮，象放大了……倍的茶褐色太阳镜，感觉一流，灯箱广告的字写得很俏皮，很醒目。

进去吧，我邀请自己。

咖啡厅在放很轻的音乐，是洋曲子。音乐声刚好盖住人们窃窃私语的谈话。六对包厢似的火车座位，东西各搁三个，每一对座位上头都有一盏乳白色镂金叶的壁灯，还嘀哩耷拉吊着薄薄片片之类的玩艺儿。我朝贴墙旮旯里的一个座位坐下了。

客人很少，寥寥三两对，样子都很亲密。做戏！只有白色的尼龙窗帘才傻乎乎蹭在窗前为其遮羞呢，我把头扭向墙壁，手指无聊地摸着贴花的墙纸。

……一个人，已经五年没有一个人出来过了，这么清静，身边不再有男人的气味，也不再有女人的气味。伶仃一个人，身前身后都变成了荒原。整个生活塌陷了。昨天这块土地还挺结实的，今天突然张开了血盆大口。可怕的不是塌陷本身，而是不知道为什么塌陷。遽然不及的是要面对一个残酷的现实。

生活什么时候架空自己的呢？事先丝毫没有觉

察？不。看到人们在河边打鱼，就想到我们同自然界的关系危若累卵。看到他回家进门那疲倦懒散的样子，已预感到墓地的微笑。其时，危机早感觉到了。不是写下了莫非加宽了的床也加宽了缝隙，使白天和夜有了隔阂的句子么。都意识到了，只不过他先走了一步，在这一点上他表现出男人的果敢。如果我和他谁都不走，那就不可想象吧。走……没有什么，人的容纳程度毕竟是有限的，可悲的是连个招呼都不打，压根忘了世界上还有你这么个人，好歹也算他实心眼儿爱过的妻子！他无情地鄙视、蔑视你的存在，管你是富丽堂皇的宫殿，还是脏污熏臭的下水道，不感兴趣了。走，都没坦荡地说一声……

“这儿有人吗？”

“…………”

“这儿有人吗？”

“那我坐这儿了，这包儿是你的？”

“坐吧，坐吧。”我的声音很烦。人倒霉喝凉水都塞牙，连个清静处都找不到。

“这年头人们都吃呛药了。”一个年龄和我相当的女性把我的包儿从桌上递了过来，还不屑一顾地白了我一眼。

一叠稿件从包儿里掉出来，砸在桌边上，散了一地，一座位。

…………

“没事儿，不劳大驾了。”

她还是帮我把稿子捡起，在桌下面，我们的目光交流了一下。

一双彩带屑碎过后无边伤楚的眼睛。

我有点歉然，想笑但没笑成。

坐正时，我看清她了。娃娃脸，眼睛深凹得妩媚。鼻子长得挺帅，电影演员都具备这样的鼻子。只是嘴的轮廓浅了。不知为什么，我不喜欢我的同类们太薄太小的嘴唇，莫名其妙，总使我想起“喋喋不休”这个成语，她的额头光洁得象梦露的额头，打出冷冷的美来。

她脱下大氅，穿一件绛红色蝙蝠羊毛衫。

“一个人？”她搭语。

“算是吧。”我极勉强地承认。

“干吗要用‘算’字，算是吧。”她把“算”咬得很重。她的目光有些逼人。

“见鬼！你干吗要缠着我，穷搭那来的话，该干什么干什么去。”我一下火儿了。

“瞎了你的眼，瞧瞧还有座位吗？”她也火儿了。

我抄起书包要走，一个戴灰蒙蒙围裙的胖老太太端上来两杯咖啡。

“坐吧。”她的声音柔和了。

我用拳头捶了两下脑壳，沉默了。

突然，她笑了，“头一次来这儿？”

“嗯。”

“味道不错吧?”

“很香。”

“咖啡伴侣放得少了些，要不更滑。”

我轻轻用食指拢着杯缘，漫不经意地拢着，拢着。

“没人请你么？”她生事地问。

“你呢？”我反问。

她摊摊手，伸了伸舌头，摇了摇头。

彼此释然一笑。

彼此呷了口咖啡。

“你没结婚？”她微笑着问道。

“结了。”

“他呢？”

“走了。”

“去哪儿？”

我摇摇头。

“掌柜师傅，来两瓶啤酒。”

“来，我请你。”

“谢谢，活这么大了，我还没让一个男人或一个女人请过我，我不想破忌。”

“这么说你是好孩子？”

“对，而且是妈妈的。”我的声音透出苦嘲的味

道。

“那好，学美国人，AA制，一人六十块，我们吃个痛快。”

啪啪，钱放在桌面上，协议达成了。

两只杯子碰在了一起。

“说点什么吧。”

“你说吧。”

“为萍水相逢的两个‘鲁滨逊’，不，不好。为谁也不要的两个女人——见他的鬼！让他们都见鬼去吧，女人为女人自己干！”

“那，为妈妈的好孩子干杯吧。”

“对。就为妈妈的好孩子，干！”

这一下碰得潇洒，但装满酒的杯子碰在一起，声音是嘶沉的。好比装满泪的眼睛，光芒是苦涩的一样。

她又替我斟满了一杯，顺手也给自己倒上了。

我把杯子往桌子中间推了推，她懂了。

“我拿汽水去。”

“谢谢。”

她又回到位子上来了。

“想说你就说吧，肚子里的心事你可盛不下，全跑到脸上来了。”

“我想，要是那天晚上能碰到你就好了。他走了。不知去哪儿，不知在哪儿。偌大的北京城我找了三天三夜。他所有朋友家去过了。同学处去过了，没有。那天晚上我骑车从左家庄到五棵松他单位去找他，骑去已经十一点了，他不在。从五棵松返回来时，我骑不动了，推到燕京饭店门口时，半夜了。我一屁股坐在湿湿的雨里，哭了。我疯狂地按着车铃，人来了，我才象悟过来什么似的，推起车子走了。我去新华社找同学，想得到他一点消息，想找人说说话，从崇文门走到新华社，同学不在，一个人走出来，挤上10路车，车暴满。我觉得憋得慌，从六部口下了车，一个人埋头朝前走。当时，我多想有一个人和我说句话，哪怕是外地来出差的老乡问路打听个什么街的都好。天安门那天晚上人很多，中秋节，都到广场看月亮。一家三口的，一家五口的，一帮男的，一群女的，还有一对对的，我恐怕自己会失态地去拦下一个什么人和他（她）说话，就一个人沿着大会堂的铁栅栏狂跑起来，我意外地发现了一辆三轮车，迷迷糊糊就跳了上去，车夫问我去哪儿，我说去长安街，他又问长安街哪块儿，我说照大北窑方向走就是了。他说，最少要六块钱，我说行，给你。我上车后，他开始蹬得快，后来慢了。我和他搭话，他不答，我这才发现他很老了，背驼了，头发稀疏，喉咙里发出吭吭吭的声音。上建国门立交桥时我就下来了，给

钱，打发他回去了。原想找个生人说句话，哪怕就說些天气好，天气不好之类的话。

“原来熟悉的那个世界一下消失得无影无踪，突然发现不知自己此身何属，此生何谓……其实，就是有人跟你说话又怎么样，能证实什么？证实本身又有什么意思？”

“喝杯酒吧。”

“那种孤独是你做出巨大努力之后产生的一种对世界的孤独感，昨天你还曾认为你是那么繁荣，一夜之间满目萧疏；昨天还有那么多围着你转，甚至让你感到难以应付的朋友，棒子打不走的朋友，一夜之间全都上天入地了。遗憾的不是今天寒夜的秃枝，而是昨天它还挂着又脆又甜又红的枣子！”

她把我放在桌子中间的那杯啤酒喝了，替我喝的。

“你干吗笑，我很可笑吗？高尔基恨杂耍班的小丑，牛虻也恨杂耍班的小丑，我在你眼里也象杂耍班的小丑，是不是？”

“你太笨了，笨得出奇，女人痴情就好比男人烟酒不沾，全是自己跟自己过不去。”她悟得好透彻。

“我想哭，可有时候女人哭都需要向男人申请。我们能干什么？去揪头发抓脸？去抹胭脂描红？去脱胎换骨变成一个拉板车的女人？甚至睡起觉来呼噜打得比男人都响的女人？谁说的，时装是个叛

徒，从来不知道什么法律。爱情同样是个叛徒，法律保护，屁，想走就走了，五年的恩恩怨怨只留下百字的纸条，倒底还是人情薄如纸。更可恨的是，出卖爱还可以找到一大堆冠冕堂皇的理由。家庭是麻醉创造力的鸦片。婚姻是私有制的体现。胡扯，社会公有了吗？物质公有了吗？就算到了共产主义，人的情感总不能也变成公有的吧，盲人摸象，愚不可及的是他把他的行为看成是对平庸的暴动，他说婚姻使爱趋于老化、更新的方法只有再创造。如果他没掩饰这后面的真正动机：允许我想到荣誉感，征服欲、占有欲，如果他能磊落地告诉我爱结束了，我会冷静地选择生活。而实际上，我当时根本无法冷静下来，我哭了五十多天，呼唤了五十多天，哀求了五十多天啊。他可怜我，说那就凑合凑合再过几天吧，不过，让我不能再象昨天那样要求他，他也不可能再象昨天那样爱我了。临睡前的吻象牧师在吻一个瞳孔散大的干瘪老太婆，摸我的手时，象拉发黄的瓜秧。我们照样过夫妻生活，一种没法说的感觉。我对他说算了，没什么快乐了，别了，他说我们不是神，是猴子变的。

“他精疲力尽地睡了。我不敢哭。和公公婆婆住在一起，孩子还在小床上睡着。就是被人强奸，总还有愤怒和哭喊的权利吧。我实在是忍受不了了，忍受不了我心目中的偶像成了这副嘴脸，更忍受不